

# 鹿港地政事務所 111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

## 壹、前言

地政業務執行與人民的權益、財產息息相關，對於國家的財政與經濟影響甚鉅，隨著經濟環境變遷民眾對於公部門行政效率、服務態度等各項要求亦日益提高，本所積極推動簡化行政作業流程，提高工作效率與品質，落實為民服務精神，以「全心全意 感動幸福」為本所願景，期提供轄區內民眾更多便民措施，讓民眾感受到鹿港地政的貼心服務。

檢討111年度施政計畫執行情形，由各課就權責自評績效成果，以確實檢討年度績效目標執行成果，讓地政業務與為民服務能在檢視後更上一層樓，並作為112年度業務推動的參考。

## 貳、鹿港地政事務所目標達成情形

### 一、績效達成情形

績效面向	權分	自評得分	總分
年度關鍵策略目標	70	70	100
年度共同性目標	30	30	

### 二、各面向績效分析

#### (一) 年度關鍵策略目標 (權數為 70%)

關鍵策略目標	關鍵績效指標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一、健全地籍管理、確保土地權利、促進土地利用與發展	各項登記業務應符合法令規定及期限內辦理完畢	100%	100%	100%	1、衡量標準： 各類登記案件依期限完成件數÷總件數×100% 2、執行成果： 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登記案件總辦案件數9,540件，依期限完成件數9,540件，完成度100%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100%，符合原訂目標值。
二、人民申請及司法機關囑託之各類複丈案件	1、人民申請之複丈案件依規定於15日內達成	80%	79.02%	98.77%	1、衡量標準： 依限於15日內完成件數÷總件數×100% 2、執行成果：

關鍵策略目標	關鍵績效指標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					<p>人民申請之複丈案共2,269件，依限於15日內完成1,793件，完成度79.02%。</p> <p>3、達成度 達成度 98.77%，略低原訂目標值</p>
	2、司法機關囑託之案件，依司法機關所定日期辦竣	80%	95.35%	119%	<p>1、衡量標準： 於司法機關所定日期完成數÷總件數 x100%</p> <p>2、執行成果： 司法機關囑託之案件共431件，依限完成411件，完成度95.35%。</p> <p>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19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</p>
三、加強平均地權工作，落實漲價歸公	編造公告土地現值進度	80%	90%	113%	<p>1、衡量標準： 1. 蒐集買賣實例，辦理實地勘查檢討劃分地價區段。(20%) 2. 辦理地價指數，提供都市土地價格。(40%) 3. 說明會。(80%) 4. 評議。(90%) 5. 公告。(100%)</p> <p>2、執行成果： 於111年10月6日假本所4樓會議室辦理地價說明會，並於111年12月21日經本縣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通過，如期於112年1月1日公告。</p> <p>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13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</p>
四、非都市土地使用之編定與管制、土地徵收業務	人民申請之更正編定案件 15 日內函復民眾	100%	100%	100%	<p>1、衡量標準： 1. 送縣府核定。(50%) 2. 縣府核備完成登記。(100%)</p> <p>2、執行成果： 辦理人民申請之更正編定共 4 件，均如期函復民眾。</p> <p>3、達成度：</p>

關鍵策略目標	關鍵績效指標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					達成度 100%，符合原訂目標值。
五、推動辦公室會議資料電子化，落實無紙化之政策，提升行政效率	推動會議資料電子郵件寄送及會議紀錄電子郵件傳閱，落實無紙化目標	95%	100%	105%	1、衡量標準： 實際開會電子化場次÷總開會場次 x100% 2、執行成果： 召開51場次會議，以電子化方式開會共計51場，完成度100%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5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
六、推動為民服務工作	1、定期辦理社區服務，宣導地政業務與各項便民服務措施	6場次	12場次	200%	1、衡量標準： 辦理場次 2、執行成果： 共辦理12場次社區服務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200%，符合原訂目標值。
	2、辦理整體服務滿意度問卷調查	90%	98.21%	109%	1、衡量標準： 滿意度 2、執行成果： 共辦理2次整體服務滿意度問卷調查，整體滿意度達滿意以上，平均為98.21%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109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
	3、實施電話禮貌測試	80分	91.83分	115%	1、衡量標準： 平均分數 2、執行成果： 共辦8次電話禮貌測試，平均分數為91.83分。 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115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
七、辦理員工教育訓練，提升同仁專業素養	辦理教育訓練，強化同仁地政專業、行政管理能力	12場次	13場次	108%	1、衡量標準： 辦理場次 2、執行成果： 共辦理13場次教育訓練。 3、達成度：

關鍵策略目標	關鍵績效指標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					達成度 108%，符合原訂目標值。

(二) 年度共同性目標 (權數為 30%)

共同性目標	共同性指標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一、節約政府支出，邁向財政收支平衡	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	3%	3.82%	127.33%	<p>1、衡量標準： 【各計畫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(不含臨時人員薪資)－經常門業務費決算數(不含臨時人員薪資)】÷經常門業務費預算數(不含臨時人員薪資)備註：決算數＝實支數＋保留數</p> <p>2、執行成果： 本年度經費節餘率為 3.82%。</p> <p>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27.33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</p>
二、控管編制員額	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	0%	0%	100%	<p>1、衡量標準： (本年度編制員額－上年度編制員額)÷上年度編制員額 x100% (業務移撥之情事不列入成長率計算)</p> <p>2、執行成果： 本所年度編制員額未增加。</p> <p>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0%，符合原訂目標值。</p>
三、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	1、約聘僱員額成長率	0%	0%	100%	<p>1、衡量標準： (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－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)÷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%</p> <p>2、執行成果： 本所年度約聘僱員額未增加。</p> <p>3、達成度：</p>

共同性目標	共同性指標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					達成度 100%，符合原訂標準值。
	2、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	0%	0%	100%	<p>1、衡量標準： （本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涉提高職等人數）÷上年度以公務預算及基金僱用之約聘僱員額總數 x100%</p> <p>2、執行成果： 本所年度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0%。</p> <p>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100%，符合原訂標準值。</p>
四、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	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	20 小時	56 小時	280%	<p>1、衡量標準： 本年度單位內每人每年（含約聘僱人員，不含臨時人員）應完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，其中 10 小時必須於 9 月 30 日以前完成「當前政府重大政策」、「法定訓練」及「民主治理價值」等課程： 1. 當前政府重大政策（1 小時） 2. 環境教育（4 小時） 3. 民主治理價值課程（5 小時）：性別主流化、廉政與服務倫理、人權教育、行政中立、多元族群文化、公民參與等</p> <p>2、執行成果： 本所總學習時數為 1,644 小時，每人終身學習平均時數為 56 小時。</p> <p>3、達成度： 達成度 280%，超出原訂目標值。</p>

### 參、未達成目標項目檢討

關鍵策略目標 /共同性目標	關鍵績效指標 /共同性指標	原訂 目標值	達成度 差異值	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
無				

## 肆、績效總評

一、評估燈號：綠燈★(達成度 100%以上)黃燈▲(達成度 80%以上,未達 100%)紅燈●(達成度未達 80%)

關鍵策略目標	項次	關鍵績效指標	達成度	評估燈號
一 健全地籍管理、確保土地權利、促進土地利用與發展	1	各項登記業務應符合法令規定及期限內辦理完畢	100%	★
二 人民申請及司法機關囑託之各類複丈案件	1	人民申請之複丈案件依規定於 15 日內達成	98.77%	▲
	2	司法機關囑託之案件，依司法機關所定日期辦竣	119%	★
三 加強平均地權工作，落實漲價歸公	1	編造公告土地現值進度	113%	★
四 非都市土地使用之編定與管制、土地徵收業務	1	人民申請之更正編定案件 15 日內送縣府核定	100%	★
五 推動辦公室會議資料電子化，落實無紙化之政策，提升行政效率	1	推動會議資料電子郵件寄送及會議紀錄電子郵件傳閱，落實無紙化目標	105%	★
六 推動為民服務工作	1	定期辦理社區服務，宣導地政業務與各項便民服務措施	200%	★
	2	辦理整體服務滿意度問卷調查	109%	★
	3	實施電話禮貌測試	115%	★
七 辦理員工教育訓練，提升同仁專業素養	1	辦理教育訓練，強化同仁地政專業、行政管理能力	108%	★
關鍵績效指標平均達成度			99.9%	

共同性目標	項次	共同性指標	達成度	評估燈號
一 節約政府支出，邁向財政收支平衡	1	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業務費賸餘數百分比	127.33%	★
二 控管編制員額	1	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	100%	★
三 約聘僱員額及職等嚴格控管	1	約聘僱員額成長率	100%	★
	2	約聘僱核定職等變化率	100%	★

共同性目標		項次	共同性指標	達成度	評估燈號
四	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	1	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	280%	★
共同性目標平均達成度				100%	

## 二、績效綜合分析：

本年度總計15項指標，依據燈號評估標準，本所評估各項指標達成情形，評估燈號為綠燈者14項（99.95%）。

## 伍、施政成果具體事蹟

1. 辦理 112 年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，蒐集買賣實例 291 件，劃分 812 個地價區段；為聽取地方人士對地價調整之建議，使地價調整過程公開化及透明化，特於 111 年 10 月 6 日，邀請不動產相關公會、地方民意代表及民眾等假本所舉行說明會，擬具建議處理情形，彙整後作成書面送府報核，並作為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之參考，於 111 年 12 月 21 日經本縣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通過，如期於 112 年 1 月 1 日公告。
2. 111 年度共辦理 12 場次社區服務，深入社區、鄉里、老人會館等，加強宣導各項地政業務、解答民眾地政法令疑義，落實居家服務走入社區服務民眾。
3. 積極推動鹿港地政粉絲專頁協助地政業務宣導，目前已累積近 2,930 位粉絲按讚，111 年度共發佈 332 則地政訊息，讓鄉親能夠透過智慧型手機、平板電腦，即時瀏覽地政消息。